细微处见阎纲

■ 杨志勇

丙午马年正月初二,我专程赴礼泉拜访阎纲先生。

拜访先生是一件庄重的事,又在春节期间,晚辈登门看望长者不可无礼。何况我还带有私人目的,想近距离感受一位文学编辑、作家、评论家活到老、学到老、干到老的生命精神,激励自己不懈怠。也想从他那里讨教一下做人作文的经验教训。人常说,与高人相交,与智者为伍,方能精进,少走弯路。

先生待人真诚,特别是对故乡的文人格外亲热。2025年春天,我有幸受邀参加了他的作品研讨会,会后到他安度晚年的礼泉永康颐养中心宿舍小聚,不仅获赠他的亲笔签名新书,还请他为《陕西工人报·文化周刊》题了词。在与他的聊天中,我获得了许多有益的故事,之后我又读了先生的许多著作,写下五千字长文《真人阎纲》,经他逐字审核后发表,收获不少好评。就这样,我们算是相识了。在我心中,他是一个坦诚、有骨气、有毅力、有担当的人,从少年时代至今,在九十五岁的时光中,始终坚持阅读、笔耕不辍,不仅把文学之路走通了,而且走到了最后,让我由衷敬佩。

有了这些理由,并带着后辈的虔诚,我认为大年初二登门拜年,先生是不会拒绝的。准备了简单的四色礼和刚出版的新书《牛山意象》之后,我大胆拨通了先生的电话。电话那头传来他略显沙哑却依旧清晰的声音:"我的耳朵不太好,你给我发个短信吧。"我立刻发短信:"阎老师好,我现在去礼泉给您拜年!"不一会儿,先生打来电话:"还是打电话说方便,你明天来吧,我请你吃顿饭,再送你一本我的新书。""我开车走在路上了,一个小时后就能见到您!"我连忙答道。因为出发前我已通过侧面了解,确定他当天不会外出,并请人向他转告了我的意思。他回应得很利落,"好!那咱们等会见!"

片刻,先生的电话又追了过来,特意叮嘱:"志勇啊,你来了可千万别带礼物,我最烦那一套,不然咱们就绝交!"我理解,并答应道:"我们没有带礼物。""那就好,欢迎你来!"

抵达他所在的大楼前,再次致电:"阎老师,我来了!"他很热情,说:"我在208室,你直接上来。"既要尊重他的意见,但也不能没有礼数,正在过大年,赶了一百多里路,赤手空拳见面未免有些尴尬,便只拿了一盒红茶去。

先生已等在门口,"快进来!"他住的是一个小套间,外间用于读书、接待,把我让到靠近窗户那张小方桌旁边的椅子上坐下之后,便开门见山:"我曾有过自杀,但活过来了。"妻子当时说他"你不能死,死了以后更说不清,就会证实了别人的猜测和判断!"先生遭遇过一段不白之冤和几次大病,可谓人生有过"三难",他从中都坚挺过来,对生活和文学依然充满深情。现在他经常提及这些事,给别人常说的一句话是:"无论如何,一定要好好活着!"

先生虽然高龄,但精气神饱满,很健谈,且不啰嗦,句句话都是"捞稠的"。在他这个房间醒目处,我看见高建群先生为他新作题写的书名——《终幕集》。"建群对我了解,我也喜欢他的字。我目前正在忙着整理完善这一部书稿。"然后向我解释他的写作初衷,人生到了终点,要拉上最后的幕布了,趁着还能行动的时候,对自己做一个总结。他说得很淡然,给人没有一点点悲伤之感,而我强烈感受到了他通过文字方式谢幕人生的隆重的仪式感,亦可见他对待人生的认真、庄重和完美追求。

我们这次才互加微信。此前,我以为他年龄大了,不会用微信或没有微信,便没有提过添加好友的事。聊天中,提及我的文章《真人阎纲》,他称赞:"好!这个标题好!文章内容也劲道,写文章就要简洁、精练,抓住要害、抓住关键。"然后,令我没有想到,他说:"我们加个微信吧,以后沟通交流方便。"这时我才知道,自从有了微信之后,他就一直在用。

我敬送他的书,提前做了题签。未想到,他赠送我的书,也是提前就进行了题签。他叫来服务员,为我们合影留念时,我拿了他的书捧在手上,他见状说:"等一下,把你的书让我也拿着。"我感动于他的这一个细节,不仅体现了对晚辈的爱护,更是体现了对人格平等的尊重。

先生待人真诚,抚摸着我的书,说:"我眼睛不行了,你的书,我可能没法全部看完,但我会抽空选读几篇。"他指着自己的眼睛,"之前为了点评礼泉一百多位作家的作品,我逐字逐句看了一遍,现在视力差得很。"

谈及办报刊之不易、作者和报刊的情缘时,先生说:"《陕西工人报》对我有恩啊,当时的负责人是个姓张的老伙计。"有些成了大名的人是不愿意别人说他的过去,更不屑于那些微不足道的往事。他所称的张姓老伙计是我报的元老级人物,作为一直在北京工作的老同志,不忘陕西报刊和老友对他的点滴之恩,可见其人品之厚度。他又笑着邀我:"《三人谈艺录》的研讨会要在咸阳办,到时候你来参加,咱们再好好聊。"

忽然,他又话锋一转,问我:"《缉毒生死线》《缉毒队》《白色诱惑》这些片子,你看过没?"我知道,这是他儿子阎力执导的系列缉毒影视作品。他说,儿子今年六十三岁,从不在外人面前提自己的父亲是文学评论家,凭着自己的本事创办影视公司,自编自导。"这孩子也吃过苦,我在'五七干校'的时候,把他带在身边,才算把小学上完。"说起儿子,先生的眼里闪着骄傲的光。

说话也是一种力气活。我担心聊得太久,会劳顿了先生身体,起身告辞时,他拉着我的胳膊:"稍等!"转身走进里屋,拎出一盒土鸡蛋和两袋干粉饮品,"这是我送给你的,写作太辛苦了,一定要把身体搞好!"推辞不过,我便收下了。他又想起什么似的,说:"前阵子,王满院要我给他的书写序,推不掉,写了七八百字,他说很满意,你也看看。"他要给我看,让我拍照片,我以为他是手写稿。在里间他的床头边,一摞纸箱子上放着一台笔记本电脑。他打开了文档,还特意分三次下拉页面,让我逐一拍了他的文稿,并问能否清晰看见。

我惊叹先生学习掌握技能的与时俱进。一问才知道,他在退休后就开始学习使用电脑了。那时电脑应用刚普及推广,至今已经三十多年。依据时间推断,先生和我是同时学习使用电脑的。因此,便对他使用微信也就不觉得奇怪了。

道别时,他执意站在门口,与我深情地挥手作别,并很幸福地说:"你走后,儿子就快要来接我了!"

我还在返回的路上,他就发来了微信:"首先祝贺你,泥土里生出的《牛山意象》,意象叠加!抽空再读,准备在《终幕集》里提及。"我感动,他当即就兑现了当下的诺言:"你走后,我就会把你的书翻看几页。"

这让我再次领教了他待人处事的认真——不放过对待任何一件小事的认真,而且做得自然而然。"新出版的《终幕集》这本书,我主要是用来送给亲朋好友的。"为此,他宁愿这一次自费,希望在一年内面世,确保自己能够亲眼看见。而这部封笔之作,无疑是他想在人生的最后,以此给自己热爱的世界一个完整交代。

我常常想,一个鲐背之年的老人经历了多少时代风云,何以一辈子坚持这么认真?答案大概只有四个字:用心修为。

回家的路近了

■ 马庆龙

深秋的秦岭已有几分萧瑟,性急的秋叶染上红妆,散落在陡峭山坡,格外醒目。

10月22日,我随军休中心红色研学班回到商洛,寻访红二十五军转战商山洛水的足迹。站在红军曾经踏过的山岭间,遥想先辈在崇山峻岭间披荆斩棘、探寻救国之路,对长征精神,又多了一份沉甸甸的体悟。研学间隙,同乡老友围坐叙旧,大家共鸣最深的一句话是:西十高铁贯通之后,回家的路,近了。

复兴号穿行秦岭山谷,桥隧相连,风驰电掣。昔日高速路上一个半小时的车程,如今二十四分钟便可抵达。曾经偏远闭塞的商洛,悄然变成西安近郊,成了名副其实的西安后花园。

时空巨变,唤醒我半个多世纪翻越秦岭的行路记忆。1963年,我随父母返乡,年纪太小,对翻山之路没有印象。真正刻进心底的跋涉,始于1967年夏天,那是我第一次走出大山。

那时洛南出山还没有贯通全境的公路,去潼关要走大敷峪驮道。为赴堂姐婚礼,我们一行十余人天不亮启程,沿着石门河道的山道前行,涉水踏石,一路艰辛。第一天徒步三十多公里,夜宿黄龙铺;次日翻越老爷岭,走到华阳川,才搭上一辆解放卡车改装的班车,辗转到罗夫车站,换乘绿皮火车,最后再步行十余里,才抵达潼关。那年我七岁多,只记得脚底持续的疼痛,前路遥遥无尽。

婚礼结束返程,为省下路费,我们选了更近的太要岭驮道。七十多公里山间古道,翻越海拔一千五百多米的太峪岭,整整走了两天。风餐露宿,脚底磨出一串串血泡,在孩童的感受里,这趟山路,就是一场遥远的远征。

一九七七年,姐姐在西安求学,暑假返校带我出山。洛南到西安已有国道,但班车很少,一票难求,我们搭乘熟人载货的卡车,沿着没有隧道的盘山土路缓慢前行。弯道连绵,尘土飞扬,在摇晃的车厢里颠簸一整天,方才抵达西安。抬眼望不尽层层山岭,只觉得山太长,路太远。

一九七九年,我应征入伍,第三次走出大山。洛华公路已经通车,班车却是带帆布篷的卡车,没有固定座椅,大家席地而坐,篷布遮挡视野,一路尘土滚滚。前路依旧漫长,只是这一回,我穿上军装,奔赴陌生的远方。

一九八七年成家后,我和家人两地分居,回家辗转换车,一趟仍要两天。有一次妻子探亲返程,路上遇阻被困秦岭山中,饥寒无助,熬到凌晨才回到县城。后来她说起那段经历,身子还忍不住发抖。从那以后,只要她走这条山路,我的心就一直悬着,直到平安的消息传来,才能放下。

一九九〇年我到西安工作,秦岭道路虽有改善,回乡依旧要耗上大半天。年年归乡,岁岁行路,心底总盼归途不再漫长。

岁月流转,山河换新。行路的方式一次次迭代:昔日双脚丈量,两天方能出山;篷车颠簸,耗去整日;高速公路通车,两小时通达城乡;如今西十高铁穿山越岭,复兴号呼啸而行,漫漫归途,二十四分钟便可抵达。

回家的路,真的近了。

列车穿出隧道,秦岭秋色一闪而过。站在红二十五军战斗过的商山洛水回望,我忽然懂得:我年少走过的一道道山岭,正是当年红军浴血转战的同一片群山。先辈们在这崇山峻岭间一往无前,所求的,就是后人不必再走这般艰难的长路;我们脚下通畅平坦的归途,正是他们当年舍命追寻的向往。

案头那方小盆景

■ 张轩

在我的案头,常年摆着一盆自己随手做的小盆景。没有名贵花木,也无精巧雕琢,只是一方普通白瓷小盘,一截从渭河滩捡来的老树根,几丛青苔,一株茨菇。简简单单,清清淡淡。工作疲惫时抬眼一望,满目安静的绿意,心里便松弛许多。同事看见,都说这盆小景雅致有味道,透着山野闲趣。但于我而言,它不止是一方景致,更是生活里一场不经意的遇见,让人在安静观察里,读透了草木与人生的温柔哲理。

这盆小景的缘起,是夏日的一次河滩闲游。

夏热酷暑,城里总是闷得慌,一有空,我便带着孩子去渭河滩边消暑纳凉。一场夏雨过后,宽阔的河滩被雨水冲刷得干干净净。河水褪去,把枯枝、朽木、残叶、细沙全都留在滩涂上,零零散散的,半埋在泥沙之间。经过风雨洗礼,河滩少了平日的浮躁,多了几分安静荒疏的气息,走在其间,人心也跟着平缓松弛。

那天,日头很强,白花花的,晒得地面滚烫。孩子喜欢河滩地开阔,在岸边树荫下跑来跑去,玩得不亦乐乎。我便一个人在河滩里信步,随意走走看看,习惯在乱石泥沙之间,捡拾一些好看的石头,也算是忙里偷闲的一点小小的爱好。

在滩涂一处被雨水冲开的地方,有个黑乎乎的物件半露在沙面上。远远看去,棱角起伏,纹理苍劲,很像一块天然的山水石。我一时好奇,走近蹲下身,轻轻拨开附着的泥沙与枯叶,细细一看,才发现并不是石头,而是一截老树根。树根外表粗糙发黑,看得出来应该是受过火烧,后来又长年被河水浸泡、泥沙反复冲刷,原本松软的木质早已被岁月磨得结实硬朗,摸在手里沉沉的。我用小刀削开表层焦黑的外皮,内里是细密泛黄的木质,质地坚硬,大概是洋槐或是黄芦刺的老根。看着它自然天成的形态,高低错落,沟壑参差,不用修饰就有山水模样,我心生欢喜,便带回了家。

闲来无事,我对着这截老根静静端详,越看越觉得适合做一盆简易盆景。妻子从橱柜里找出一只不用的白瓷平底盘,样式朴素干净,边沿浅浅的,刚好能托住这截古拙老根。我把老根稳稳立在盘中,底部铺上渭河滩捎回的小块的鹅卵石,稳住根基。女儿又专门去花卉市场挑了一株小小的茨菇,不过五六厘米高,嫩苗清秀,楚楚弱弱。我在老根半腰天然凹陷的地方,栽好茨菇,又找了些细碎苔藓,点缀在树根缝隙里,轻轻淋上清水。不过片刻功夫,一截枯老树根、一方素白瓷盘、一株青苗、几缕青苔,便凑成了一方幽静的山水小盆景,自此摆在案头。

每日闲暇时,随手拿起喷壶洒些清水,盘中湿气充足,青苔常青,金钱草铺展蔓延,茨菇慢慢长叶抽枝,一整盆小景常年青翠,生机勃勃。看着绿意日日新鲜,日子也多了几分恬淡的滋味。

后来一次外出数日,等我归来,第一件事便是看向案头。瓷盘里的水早已干透,往日鲜嫩的金钱草彻底枯焦,铺在树根上的苔藓也失了绿意,变得干黄蜷缩。整盆景致萧瑟冷清,一片颓败。可让人意外的是,唯独那株茨菇,依旧亭亭而立,叶片翠绿鲜亮,不见枯败,反倒比我离家前,又长高了些许,枝叶更加舒展精神。满目枯黄之中,这一点鲜活绿意,让我十分惊奇。

我慢慢给瓷盘蓄上清水,点一支烟,安安静静坐下来,细细打量这株逆势生长的茨菇,才发现了它不死、不衰、依然长青的秘密。原来在坚硬的老桩内侧,生出了数根细细白白的茨菇根须,这些细嫩柔弱的根须,从茨菇底部悄然钻出,不向外侧求取浅表湿气,反倒一味朝下生长。

这截历经风雨水火的老桩,质地坚硬密实,浑然一体,没有半点现成孔洞缝隙。可就是这看似不堪一击的柔弱茨菇细根,日复一日、不急不躁,顺着坚硬的木质纹理,一点点钻、一点点渗,硬生生穿透整段枯根,直直向下,一直探到盘底清水里,默默汲取水分,供养着头顶的枝叶。

我静静看着那几缕深埋的细根,格外感慨。世间万物,我们总爱看表面的风光,爱看草木向阳舒展、叶青花繁。殊不知,所有看得见的蓬勃生机,都来自看不见的默默根须。青苔靠表层湿润存活,水干便枯;金钱草喜温润安逸,缺养便败。唯独这株茨菇,生在枯根夹缝,长在方寸之间,环境贫瘠局促,却不争不闹,只是默默向下、稳稳扎根。外表柔弱安静,内里却藏着最踏实、最坚韧的生命力。

这一方小小的盆景,摆在案头,不惊不艳,安静朴素。它来自渭河荒滩的一截弃根,经由随手拾掇,便成日常清供。不喧嚣,不张扬,悄悄道出一个简单平实的道理:所有长久的生机,都来自沉默地扎根。人若能安心向下,踏实沉淀,不惧枯寂,不畏清苦,生命自会生生不息,岁岁常青。人间世事,亦是如此。人这一生,总盼着向上向前,渴望风光亮眼,喜欢繁花热闹。却常常耐不住寂寞,不愿沉下心来静静积淀。殊不知,真正的底气,从来不是外在的簇拥与光鲜,而是向内安稳、向下扎根的定力。环境顺遂时,人人皆可繁茂;唯有境遇清苦、万物萧瑟时,依旧沉得住气、守得住本心、默默蓄力生长的人,才能长久挺立。

伏案忙碌之余,抬眼见这一抹安静绿意,心便安然平和,俗世纷扰,皆可暂且放下了。



黄鹤楼

■ 刘惜

当第一缕晨光穿透江雾时,我已在武昌江畔驻足。九月的武汉仍带着暑气,但清晨的微风已有了秋的凉意。乘地铁至司门口站,出站后仰头望去,蛇山上的黄鹤楼在晨光中若隐若现,朱红的立柱与金色的琉璃瓦在蓝天下格外醒目。沿着台阶向上,两侧的银杏树开始泛黄,落叶铺就了一条金色的地毯。沿途的碑刻上,历代名人的题字仿佛在诉说着千年的故事。

黄鹤楼高五层,每层都有不同的主题。第一层大厅的巨幅陶瓷壁画《白云黄鹤》让我驻足:仙人身着白衣,驾鹤翱翔于云海之中,背景是连绵的青山与奔腾的长江。壁画前,一位老者正在给孙子讲述吕洞宾的故事,稚嫩的童声与沧桑的解说交织,让神话传说有了新的生命力。

登上第二层,我看到了崔颢的《黄鹤楼》诗碑。李白曾在此题下"眼前有景道不得,崔颢题诗在上头"的感叹,可见此诗之妙。我轻声吟诵:"昔人已乘黄鹤去,此地空余黄鹤楼……"诗句中的苍凉与眼前的繁华形成鲜明对比,让人不禁感慨时光的流逝。

第三层展出了历代与黄鹤楼相关的书画作品。其中一幅清代《黄鹤楼图》吸引了我的注意:画中的楼阁比现在更为古朴,江面上帆影点点,岸边的行人或骑马或步行,一派市井繁华。我凝视着这幅画,仿佛穿越回了那个时代,听到了画中人的谈笑声。

终于登顶第五层,我凭栏远眺。长江如一条巨龙蜿蜒东去,武汉长江大桥横跨两岸,桥上车辆川流不息。对岸的龟山电视塔与黄鹤楼古今相望,构成一幅奇妙的画卷。远处的汉阳城高楼林立,近处的蛇山层林尽染,秋日的阳光为这一切镀上了金边。

我闭上眼睛,想象着千年前李白在此送别孟浩然的情景:"孤帆远影碧空尽,唯见长江天际流。"那时的长江上,或许只有一叶孤舟,而如今却是百舸争流。时空在此刻重叠,历史的厚重与现代的活力交织在一起,让人心潮澎湃。

下楼后,我来到了黄鹤楼公园内的"搁笔亭"。传说李白在此因崔颢的诗而搁笔,亭中石碑上刻着"搁笔"二字,笔力遒劲。亭边有一位老者在练书法,他蘸水在青石板上书写《黄鹤楼》诗,水痕在阳光下闪闪发光,转瞬即逝,却留下了永恒的意境。

公园内的"诗碑廊"也值得一游。这里汇集了历代文人咏黄鹤楼的诗词,从唐代的崔颢到宋代的陆游,再到现代的毛泽东,每一块碑刻都是一个时代的印记。我抚摸着这些碑文,仿佛能感受到古人的心跳与呼吸。

夕阳西下时,我再次站在黄鹤楼前。晚霞中的楼阁更显庄重,飞檐上的铜铃在风中叮当作响。回望这一天的旅程,我不仅看到了黄鹤楼的壮丽,更感受到了中华文化的深厚底蕴。这座楼阁见证了无数文人的悲欢离合,承载了太多历史的记忆。

归途中,我买了黄鹤楼造型的文创雪糕,甜美的味道与楼阁的剪影在口中交融。那一刻,我突然明白:黄鹤楼不仅是武汉的地标,更是中华文化的一座精神丰碑。它跨越千年,依然屹立,提醒着我们不忘历史,传承文明。

夜晚的黄鹤楼在灯光下熠熠生辉,如一颗璀璨的明珠点缀在长江之畔。我站在江边,望着这座楼阁,心中涌起无限感慨。黄鹤楼的故事,如同长江水一样,流淌不息,滋养着一代又一代人的心灵。而我,不过是这漫长历史中的一个过客,却因这一程的相遇,心中多了一份对文化传承的敬畏。



柿子红了

■ 焦娅妮

我家住在秦岭脚下,推开院门,就能望见那连绵起伏的山峦和山脚下的层层原野。每到农历九月,生长在沟壑边、田地旁、半坡上柿子树上挂着的柿子就发红了。红得像一片火,把秋日的山野都点燃了。那红,不是张扬的艳,而是温润的、饱满的,仿佛积蓄了整个夏天的阳光,在秋风里缓缓地释放着。

丈夫从地里回来,手里拿着折下的几枝柿子。阳光透过稀疏的枝叶,在柿子上镀了一层金边,那红便愈发鲜亮起来。空气里散发着淡淡的甜香,那是柿子在秋阳下酝酿的味道,不浓不烈,却让人心头一暖。记忆的闸门,就这样被这红彤彤的柿子撞开了。

三十多年前,也是这样的秋天,这样的柿红时节。那时我正读初中,大姐读高中,弟弟、妹妹还在读小学高年级。家里有七八棵柿树,不算多,却足够让一家人整个秋天都忙忙碌碌。

柿子红透的时候,父母便忙开了。父亲是个沉默寡言的人,他有一双巧手。他站在柿树杈上,稳稳当当的,一手扶着树干,一手提着笼,然后把那成熟的柿子一个一个摘下放入笼里。那笼是荆条编的,不大不小,能盛几十斤。父亲摘柿子时,先摘外围的,再摘里边的。他伸手攥住一颗红透的柿子,轻轻一拧,那柿子便乖乖地落进笼里。够不着时,他就拿着钩镰踮起脚尖,伸长胳膊,整个人都拉成了一条线。那样子既让人担心,又让人敬佩。

摘满一笼,父亲便把提前准备好的绳子把笼放下来。那绳头上绑着一个木制的钩子,是父亲自己从树枝上砍下的,打磨得光滑顺手。他把钩子勾住笼畔,然后缓缓地拽着绳子往下放。绳子在手里一寸一寸地滑过,笼最终便稳稳当当地落到地上。母亲熟练地卸下钩子,提起笼里的柿子,倒进路边的架子车里。那红艳艳的柿子在车斗里滚作一团,你挤着我,我挨着你,像一群顽皮的孩子。

这样反复多次,才能把一棵树摘完。父亲在树上待得久了,脸上身上都沾上了柿子的汁液。母亲来来回回地接笼、倒柿子,额头渗出了细密的汗珠,但她却总带着笑。有时候风大,柿叶簌簌下落,落在父亲的肩上,母亲的发间,他们也不在意,只顾着忙手里的活计。

我们姐弟四人放学回家,书包往炕上一丢,便也忙活起来。我和大姐坐在小板凳上,面前堆着一大堆柿子,在夕阳下泛着光泽。我俩负责摘柿蒂。那柿蒂绿绿的,硬硬的,要用指甲掐住,轻轻一旋,才脱落下来。这活儿看似简单,做久了手指发疼。我们一边摘,一边说同学间的趣事,说将来长大了要做什么。大姐说她想当老师,我说我想当作家,弟弟妹妹听了,便咯咯地笑,说我们吹牛。

晚上,母亲叫了四五个邻居婶子来家里帮着旋柿子。旋柿子是个技术活,要用特制的旋刀,把柿子的皮一圈一圈地旋下来,不能断,也不能厚,要旋得薄而均匀。婶子们都是老手,坐在灯下,手里的小刀飞快地转动,柿皮便像绸带一样垂下来,卷成一圈一圈的,落在旁边的盆里。她们一边旋,一边说笑,东家长西家短的,可热闹啦。母亲则忙着做饭、烙油层烙馍、炒菜。婶子们边吃边说:"嫂子,你这烙馍烙得真好,比街上卖的还香。"母亲笑着说:"大家辛苦了,多吃点。"

就这样,忙活了两个晚上,才把所有的柿子旋完。父亲和弟弟妹妹摆柿子,总共摆了两箔子。那箔子铺展开来,足足有五六米长。柿子一个挨一个地摆着,红红的,圆圆的,像一朵朵盛开的菊花。月光洒下来,给柿子镀上了一层银白,那颜色便显得愈发深沉了。看着旋掉皮后摆满箔子的柿子,父亲脸上露出了难得一见的笑容。

柿子摆好了,还需晾晒。白天晒,晚上怕露水打湿柿子,要用塑料布盖严,将四周压好。这样过了七八天,柿子就渐渐变软,表面成了深红色,那是糖分渗出来的颜色。这时候,我们姐弟几个总忍不住偷偷地吃,母亲看见了,也不责怪,只是说:"等晒好了再吃,现在吃还涩呢。"可我们总是忍不住,趁她不注意,还是要偷吃几个。

柿子晒好了,母亲便用准备的大瓮,把晒好的柿子一层柿皮一层柿子放进大瓮里。过上一段时间,等柿饼上裹满了白白的霜,柿饼就彻底做成了。拿一个吃到嘴里,软糯香甜,今天想起来,还觉得满口生津。

腊月逢集,父母便拿些柿饼去集市上卖。卖了柿饼的钱,母亲首先给我们姐弟买些布料。回家后按着旧衣服的款式、大小裁剪。晚上,在灯下,她踩着缝纫机给我们缝制过年的新衣。继续赶集卖柿饼的收入,用来购置过年的油盐酱醋、糖果、花生、瓜子,还有招待客人的肉类、干菜等。剩下的柿饼,分给我们吃。那软软的、甜甜的味道,至今让我难忘。

如今,我已年过半百,父母也年逾古稀。那些年养家糊口的柿树,有的枯了,有的被挖了,剩下的几棵,果实结得也不如从前多了。

每到秋天,当看到红彤彤的柿子时,我就会情不自禁地想起那过去的岁月,想起父亲站在树杈上的身影,想起母亲在树下忙碌的模样,想起婶子们灯下旋柿子的场景,想起弟弟妹妹站在箔子周围摆柿子的认真劲儿。

人这一辈子,能记住的东西其实不多,可那些关于柿子的记忆,却像刻在骨头里一样,怎么也忘不掉。或许,是因为那柿子里藏着父亲的汗水、母亲的辛劳,藏着我们姐弟四人成长的足迹,藏着那个年代特有的朴素与温暖。

那些远去的日子,那些一家人在一起的美好时光,那些各司其职的劳作场面,永不褪色……